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鄭如華
電話：08-7320415轉3619
傳真：08-7320185
電子信箱：a001087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里港鄉土庫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6月4日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04168613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請各校重視並落實『學生疑涉網路賭博事件』之校安通報
機制及輔導作為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4年5月28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04005911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針對近期媒體報導學生疑涉網路賭博事件，請學校依據教育部「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」，於學校發現學生疑似涉及前揭事件時，應落實個案通報作為（通報類別及名稱：「暴力事件與偏差行為」之「疑涉違法事件」之「疑涉賭博事件」），由學校應變處置、積極輔導個案學生，及協助提供法律諮詢服務。
- 三、為建置及強化預警機制，學校應透過導師加強觀察學生生活作息，及確實掌握高關懷學生日常言行，如發現學生有異常情事，更應積極介入處置與輔導，避免因網路誘惑而落入陷阱或衍生其他偏差行為。
- 四、學校各級主管應重視簽賭對學生之危害性，並運用朝(週)會等大型集會場合、班級導師時間，或由各科教師協助於



- 相關正式或非正式課程，結合重大事件加強實施預防網路賭博犯罪及被害預防教育宣導，並與警政單位合作辦理校園安全相關講座或研習活動，以維護校園純淨學習風氣。
- 五、學校若發現疑似網路賭博網站，請協助截取畫面及網址，提供教育主管機關通知警政單位查處，並向「iWIN網路內容防護機構」（<http://www.win.org.tw/>）提出申訴，以防止學生接觸有害身心發展之網路內容，共同保護莘莘學子，營造友善校園的學習環境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學生事務科

2015-06-08
交13:52:44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